

证券代码：600171

证券简称：上海贝岭

公告编号：临 2024-006

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和会议文件于 2024 年 2 月 2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4 年 2 月 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人数 7 人，实到董事人数 7 人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董事认真审阅，以书面记名方式对议案进行了表决，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
聘任吴晓洁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。

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二）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聘任张洪俞先生、赵琮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。

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
特此公告。

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2月8日